

证券代码：002194

证券简称：武汉凡谷

公告编号：2026-008

武汉凡谷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武汉凡谷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确认，公司 2025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1,650,204.53 元；母公司 2025 年度实现净利润 -11,475,784.66 元，加上母公司年初未分配利润 560,106,645.28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按照 10% 计提法定公积金 0 元，减去报告期内分配的利润 47,830,006.42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金额为 500,800,854.20 元，合并报表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金额为 548,121,078.55 元。根据孰低原则，本年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500,800,854.20 元。

由于公司 2025 年度亏损，未达到《公司章程》及《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股东回报规划》规定的现金分红条件，为保障公司持续、稳定经营，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公司董事会提出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 2025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公司 2025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0	47,830,006.42	81,994,296.72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650,204.53	53,247,279.48	84,149,516.07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548,121,078.55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500,800,854.20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129,824,303.1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41,915,530.3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129,824,303.14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九）项规定，上市公司出现“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正值，且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均为正值的公司，其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低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 30%，且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低于 5,000 万元”情形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其股票交易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基于上述指标，公司未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二）公司 2025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的合理性说明

《公司章程》及《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股东回报规划》规定的实施现金分红应同时满足的条件如下：

- 1、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供分配的净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剩余的净利润）为正值、且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
- 2、公司累计可供分配的利润为正值；
- 3、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4、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者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

前款所称重大投资计划或者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建筑物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15%，且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

由于公司 2025 年度亏损，未达到《公司章程》及《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 股东回报规划》规定的现金分红条件，故公司 2025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 2025 年留存未分配利润将累计至下一年度，并根据公司发展规划用于日常生产经营，为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的实施提供保障，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未来，公司将努力通过提升经营业绩等措施增强投资者回报能力，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在确保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的前提下积极履行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积极与投资者共享发展成果。

四、备查文件

- 1、2025年年度审计报告；
- 2、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武汉凡谷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九日